

证券代码：870643

证券简称：天祥集团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天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天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	

执行法院：慈溪市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（2022）浙 0282 民初 9601 号

立案时间：2023 年 1 月 30 日

案号：（2023）浙 0282 执 452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慈溪市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违反财产报告制度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：2023 年 3 月 3 日

（二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

向申请人执行人宁波华弘节能科技有限公司：

1、支付 35,150.20 元；

2、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；

- 3、负担案件受理费 339.50 元、其他诉讼费用另计；
- 4、交纳申请执行费 427.25 元。

（三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

尚未履行。

二、对公司影响

上述案件的标的金额占公司销售收入比例极小，对公司正常经营无重大影响，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处理。

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

由于该案件双方存在较大争议，谈判时间较长，现本公司在尽力加快效率，双方和解后即可向法院申请撤销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以消除负面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信息。

天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4 日